

<<(特价书)物权法知识问答>>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特价书)物权法知识问答>>

13位ISBN编号：9787802084872

10位ISBN编号：7802084873

出版时间：2007-1

出版时间：张华贵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07-03出版)

作者：张华贵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特价书)物权法知识问答>>

内容概要

《物权法知识问答》包括总则、所有权、用益物权、担保物权、占有等五编，具体有基本原则，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物权的保护等章节。

《物权法知识问答》由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

<<(特价书)物权法知识问答>>

书籍目录

第一编 总则第一章 基本原则1. 为什么要制定《物权法》?2. 《物权法》的调整对象是什么?3. 《物权法》有什么特点?4. 什么是物?什么是物权?物权有什么特征?5. 物权的分类有哪些?6. 《物权法》的基本原则有哪些?7. 什么是物权的公示?《物权法》规定的公示制度有什么内容?第二章 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8. 什么是不动产物权登记?如何办理不动产登记?9. 登记机构的职责主要是什么?10. 不动产登记簿起什么作用?11. 不动产登记前必须办理公证吗?12. 不动产物权发生效力的时间?13. 什么是异议登记?其作用是什么?14. 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时,怎么办?15. 什么是预告登记?16. 什么是动产交付?动产交付的方式有哪些?17. 动产物权发生效力的时间是什么?第三章 物权的保护18. 什么是物权的保护?物权的保护方法有那些?19. 如何请求确认物权?20. 如何请求返还原物?如何请求恢复原状?21. 如何请求排除妨害?如何请求消除危险?22. 如何请求赔偿损失?第二编 所有权第四章 一般规定23. 什么是所有权?所有权有哪些特征?24. 所有权的权能有哪些?25. 取得所有权的方式有哪些?26. 所有权会消灭吗?27. 什么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的征用和征收?第五章 国家所有权、集体所有权和私人所有权28. 什么是国家所有权?29. 什么是集体所有权?30. 哪些事项要由集体组织成员讨论决定?31. 集体经济组织与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有哪些权利和义务?32. 什么是私人所有权?其法律地位如何?33. 《物权法》对防止国有财产流失有什么规定?第六章 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34. 什么是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35. 什么是业主的专有所有权?36. 什么是业主的共有所有权?37. 业主共有权的内容是什么?.....第三编 用益物权第四编 担保物权第五编 占有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特价书)物权法知识问答>>

章节摘录

版权页：第二，制定《物权法》是规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需要。

产权明晰、公平竞争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要求。《物权法》不仅是确认和保护所有制关系的法律，而且是规范市场经济的基本法律规则。

因为任何交易的前提是交易的当事人享有物权，而交易的结果是物权发生移转。

所以，物权法首先要确认各类物权，从而确认交易的前提。

同时，《物权法》的一系列规则，如所有权移转规则、善意取得制度等都是直接服务于交易关系的。

目前，市场交易中存在的一些混乱现象，确与物权法不完善有关。

例如，在商品房买卖中，由于登记制度不健全，一些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房时，不能通过查阅不动产登记，了解该房屋是否已经设定抵押或者出售等情况，从而在交易中上当受骗和蒙受巨大的损害。

第三，制定《物权法》是保护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需要？

法律本身虽不能直接创造财产，但是可以通过确认和保护财产来鼓励财富的创造。

法律的这一功能，主要就是通过《物权法》来发挥的。

第四，制定《物权法》是明确物的归属，减少因物的归属不明而引起的纠纷的需要。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人们的社会财富不断增多，老百姓逐步变得富裕。

有了财产，老百姓自然关心自己的财产安全和自身利益，财产的纠纷也多了，关于物的归属的争议不断，在城市，房主和物业公司为楼梯、车库等空间的所有权争吵，已不鲜见。

在农村有农民为宅基地权属不明起纷争，结下几代怨仇。

从数据看问题，不少法院受理的房地产纠纷都在不断地上升，明确物的归属，能定分止争，使民有恒产。

物权法通过界定产权的归属、达到定分止争的作用，无疑是有利于减少纠纷的。

第五，制定《物权法》是实现2010年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目标的需要。

物权法是民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起支架作用、不可或缺的重要法律。

我国正在制定民法典，在各国民法典中，尤其是在世界范围内有重大影响的民法典如德国、瑞士、日本民法典中，都将物权法作为其民法典的重要内容，所以，物权法的制定和颁行实际上是制定民法典的最核心部分。

制定物权法不仅有利于合同法、担保法等法律的施行，也有利于推动民法典的制定，促进法律体系的完善。

《物权法》的通过，标志着中国民法典向诞生迈出关键一步。

总之，制定《物权法》对明确物的归属，充分发挥物的效用，维护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2.《物权法》的调整对象是什么？

《物权法》第2条规定：“因物的归属和利用而产生的民事关系，适用本法”。

所谓物的归属关系是指特定的物质资料归特定的民事主体所有的财产关系。

物的归属关系是人类社会生活中的重要的财产关系。

就全社会而言，重要生产资料的归属如何，不仅直接决定着一个国家的基本经济制度，也间接地决定着一个国家的基本政治制度。

就个人而言，具有一定的物质资料，供自己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是个人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因此，自从人类社会有了法律，就将物的归属关系作为调整的对象，自主占有人对物的占有也成为国家公共权力保护的對象。

法律规定和调整物的归属关系成为物权法中的一个重要制度——所有权制度。

物的归属关系具有以下特征：（1）在物的归属关系中，占有人对物的占有为自主占有，即所有的意思占有标的物，处于物的所有人的地位，是物的主人。

（2）在物的归属关系中，由物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归属于物的所有人。

物的所有人为实现物的经济价值，可以对物为任意的支配。

<<(特价书)物权法知识问答>>

编辑推荐

《物权法知识问答》是由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

<<(特价书)物权法知识问答>>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